

素人之书中的古与今

王胜

(中国艺术研究院, 北京 100000)

[摘要]白谦慎先生在《与古为徒和娟娟发屋：关于书法经典问题的思考》的前言中有这样的论述。“千百年来，中国书法的学习是围绕着历代名家书法（比如王羲之、颜真卿等）进行的，但自从清代碑学兴起以来，书法的经典体系受到了极大的冲击，不但古代无名的作品被纳入学习体系，而且一些相当稚拙、不成熟的石刻和书写遗迹也被作为临习的典范。”^①那么也就自然而然地生发出了一种对于书法史的学习新角度，那就是将书法史分为名家经典书法与非名家的民间书法这两条相互联系又互相独立的两种体系。

[关键词]书法；非名家书法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7.1250

我们试着从如下几个方面来认识书法史的体系：

1. 书法史的两个体系的发生与发展。2. 非名家书法中古意的选择与产生。3. 当代类似“穷乡儿女”一类的字迹为何不被人接受。

这既是认识书法的理论问题，也是对于书法实践问题的认识——即怎么书写的问题。

一、书法史两个体系的发生与发展

如果站在历史的角度来看，这两种书法体系的出现其实在书法发展中很早的阶段就已经出现。书法艺术现在所公认的最早开始为甲骨文，作为我国最早的书法艺术产物，在当时的那个年代，甲骨文的出现背景其实是作为当时的统治阶级用来占卜的文字，也可以看作是一种官方用来统治思想的文化载体。所以，当我们站在当时的角度看待甲骨文时，甲骨文字是可以看作一种官方的文字系统。那么，如果我们不考虑当时的时代背景，就以技法方面来看，甲骨文的再出土问世，我认为可以更让更多的把他看作是一种民间书法来看。因为其展现出来的简单稚拙，天真烂漫的特点，以及一种超脱于传统帖学之外的浪漫气息，成为了明清以来文人书法学习的一种新的学习参考。所以，其实从书法的最初发生，其本身就带有了名家经典书法和非名家的民间书法两种特质。

随着书法史的发展，每个时代都会有着名家系统和非名家体系这两种书法体系的存在，从一开始的两者共存到后来的逐渐分化，这两种体系逐渐变得相互独立却也相互影响。如秦朝时通行的篆书。我们一般会把主要的注意力放在秦始皇当时所立的《泰山刻石》《峰山刻石》等这一类官方的通行文字之上。那么，在秦朝时普通民众对于文字的需求也是这样的吗？从实用以及功能性上来看，答案一定不是的，从出土的一些秦诏版，度量铭中，我们所看到的文字形态是与那种官方通行文字有着很大的区别的。以秦诏版为例，其中的文字形态所带给我们的视觉效果是与《峰山刻石》这一类文字有着很大区别的。《峰山刻石》带给我们的更多的是一种对称的，庄重的，不苟言笑的美感，诏版带给我们的则更多的是一种古朴的，更贴近于生活的，带有一种稚拙之气，不成熟的感觉。但就是这种不成熟的，稚拙的感觉带给了书家一种更具有浪漫气息的选择空间。

这种情况在每个朝代都有，即使是在法度盛行的唐朝，也依旧可以让我们一眼便分辨出名家系统的书写和非名家系统的

书写。这种情况的出现首先要有一个条件，就是欣赏者要有一定的书法知识基础。我们在分辨这种名家系统书法与非名家系统时，总是会用我们所积累的一定的书法知识去分辨，我们通过一件作品所呈现出的技法体现，风格样貌去与我们所认识的书法知识去对照，从而分辨出一副作品是名家书写还是民间书写。

由此可知，让我们判断的最直接条件就是这幅作品的风格样貌是否与我们的认知的相对应。成熟的名家书法总是有着自己的成熟的风格面貌。而一个时代的非名家书法虽然也有着这种面貌（每个时代的大众书写者都会受到时代背景下的顶尖书家影响），但是却不是那么的纯粹，在带给我们的视觉形象上总是有着一些不成熟的稚拙之气。而这种稚拙的感觉会给我们带来一种同欣赏成熟书家作品时不一样的感觉。也许这种不纯粹就是这些非名家无法在那个时代立足的原因。但是却可以给后来的人一种新的启示。这总启示是不完整的，是不同于名家书法所带来成体系的书学传承。但却是既定的规矩之外的更多的书法取法选择与暗示。

名家书法可以带给我们那个时代最成熟的书法艺术启示，那么，非名家书法带给我们的则更多的时那个时代更为大众，更为普遍的风格样式。这便是这两种不同体系可以带给我们不同的学习选择。

二、非名家书法中古意的选择与产生

正如上文我们所说的，非名家书法中，总是带有着一种稚拙的，不成熟的，却颇有趣味的气息，这种气息带给我们的第一感觉往往是一种伴随着历史的沉淀所带来的沉重感，而这种沉重感因为有着历史的积淀，往往会给人以一种“古”的感觉。也许这种古意并不是有意为之，往往而来都是一种暗合的效果。但不可否认的是，这种古意是存在的。

我们从技法的角度去看，这种古意的产生并不是毫无头绪，随意而生的，这其中有着一些也许书写者本身都未曾发现的规律。

这种古意的产生与很多条件都是分不开的，比如书家对于材料的选择，书家自身所受到的文化素质培养。首先就材料的选择来看，我们以唐朝为例。要成为一名优秀的书法家，那么他一定是有着殷实的家庭环境，更多的是要身居高位。因为唐朝的书法更多的是掌握在统治阶层手中。如唐朝的几位优秀书家，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颜真卿等等，他们无不是在

当时的政治环境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基于他们的社会地位，他们在书写时可以有选择的去选择一些更好的书写材料，其优势最明显的体现是在纸张方面，我们在看一些出土的唐朝名家书法和非名家书法中不难看出这一点，书法作为线条的艺术，在不同载体上所呈现出的效果必然是不同的。非名家书写者在粗糙的纸张上书写，在线条的表现上一定是无法像名家书写那样细腻而雍容。所以他们所表现出的形象往往都带着一种市井的烟火气，这种烟火气在当时看来可能是不成熟的，但是随着历史的发展，时至今日，却透露出一种浪漫，充满想象的意趣。

书法在古代的传承并不像当代这样的便利。北宋《阁帖》出现之前，大对数人可能穷极一生都见不到真正的书法真迹法帖，所以在大多数的非名家书写中，由于其主要承载的是实用功能而非艺术审美功能，所以在我们以艺术欣赏的角度去看待这类书写时，其透漏出的往往是一种不成熟的艺术特点。这种不成熟体现在他们的用笔，结字等方面。如敦煌写经中发现的一些唐人抄经，有一些在我们看来甚至是极不成熟的。如孩童写字一般，也有一些带有浓重的时人味道，如一些抄经卷中，可以看出与欧阳询的楷书极为相似。这都与书写者所受到的文化素养有着很大的关系。

我们在看当时的一些书迹时不难发现。他们往往是带有一种“横画宽结”的宽博之气，书写者在当时一定是不具备这样的书法见识的，但是他们写的字却可以与一些之前的字有着很大的暗合之处。虽然书写者当时并没有这种想法，甚至可能书写能力都不是很高。但是他们所创作出的东西中却可以给我们今天的创作有很大的启发。如编号3836的《类书》中，这种字体在我们看来是极不成熟的，确实带有很浓厚的意趣的。白谦慎在《与古为徒和娟娟发屋》中有以下描述：

“这个卷子有乌丝栏，但书写着（很可能是成年人）仍然不能很好地控制字的大小。此卷有许多错字，或漏写或增加字的笔划，如“蹄”、“肺”、“脸”、“腐”等。有几个“酱”字上下两部分的间距太大，把一个字写成了“将”和“酉”两个字。书写者因为控制解体的能力不是很强，所以一个字不同组成部分的比例常失调。在写繁体的“团”字时，方框内的“专”字写得太大，以致方框不能把它全装进去，最下面一横压在了“专”的下半部。从书迹我们基本可以判断，书写者受过的教育不多，大概相当于今天的小学程度吧。”^②

但是种种字体却与汉代的刑徒砖在字比划处理、风格样貌上有着许多的暗合之处。

所以这种非名家书法中的古意的产生与材料的选择和书写者本身所具有的文化素养是息息相关的。这其中所产生的令书家感兴趣的意趣在我们今天看来都是非常值得我们去总结借鉴的，是可以运用在我们的实践创作中的。

三、当代类似“穷乡儿女”一类的字迹为何不被人接受

每个时代都不乏类似古人那种“穷乡儿女”书法的非名家书法，我们所处这个时代也不例外。一些街头巷尾所见的手写招牌上都可以见到这种颇有趣味的字体，如白谦慎先生所列举

的“娟娟发屋”，还有许多这样的例子，街头巷尾以及一些施工场所随处可见的用刷子或毛笔书写的字体，也大多是此类的字体。但是好像不论当代人的书法审美意趣提高了多少，这种字体依旧是不能得到重视的。那么，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是什么呢？我认为这与当代人的成长环境，群众的接受程度，书法工作者的接受程度都是分不开的。

首先就成长环境来说，由于书法实用功能的逐渐消失，当代人在接触汉字时，往往接收到的第一种书体便是流行的美术字体，这种字体在造型上虽然美观，却缺少了书法艺术所具有的意趣，呈现出一种呆板，雷同的样式，这种环境使得很多人在看到类似“娟娟发屋”这种字时的第一反应往往都会觉得这种字体是奇怪的，是不工整的，甚至是低级的。这就导致了这种字体做不到让群众接受。大部分没有书法知识基础的人都无法透过这种表相看到这种字体所蕴含的意趣。甚至是书写者也只是会觉得这是随手书写的，只是用来表达某种意思而书写的，群众往往忽略了甚至可以说是意识不到这种字体中的趣味性。作为专业的书法工作者，虽然可以认识到这种字体带来的趣味，但是一般都不会直接从这些字体中去取法，因为虽然这些字写得古趣横生，但却终究是偶然书写的，是下意识的，是一种与古人暗合的书法艺术产物。在当今的书法环境中，还是更多的要从古人的浩瀚的书法宝库中汲取营养，这些街头巷尾所见的字体。更多的是可以提供给我们一种思路或是让我们联想起古代的某个书迹。而这种影响也是很大的。也许在许多年之后，当白谦慎先生所说的“娟娟发屋”再次出土问世时，便会被后世的一些书家奉为书法的新的宝藏。

不论是名家书法还是非名家书法，其中都蕴含着丰富的内涵。都是值得我们去重视学习的经典。不可否认的是，书法会一直发展，关于书法经典的问题也会一直延续。我们无法给出定论，但是我们可以在这种不断发展的两种体系中找寻适合我们自己的东西。就像前文所说这既是认识书法的理论问题，也是对于书法实践问题的认识一即怎么书写的问题。

参考文献

[1]白谦慎：《与古为徒与娟娟发屋：关于书法经典问题的思考》[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6（2019.19.10重印）。

[2]陈忠康：《穷源竟流：唐代书法的再认识》[J].北京：《东方书法》2020年一月第一版。

[3]杨加深：《北宋书法教育研究》[M].北京：中华书局，2017.3（中国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注释：

[1]白谦慎：《与古为徒和娟娟发屋：关于书法经典问题的思考》，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年10月第二版，第1页。

[2]白谦慎：《与古为徒和娟娟发屋：关于书法经典问题的思考》，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年10月第二版，第126页。